

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
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
项目（二批）（不见面开标）”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FCC-G2024034 号

采购单位：许昌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二〇二四年六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受许昌市应急管理局的委托,对“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二批)(不见面开标)”项目的相关货物和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 ZFCG-G2024034 号

二、项目名称: 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二批)
(不见面开标)

三、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四、项目属性: 货物

五、招标内容

1. 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

A 包: 抗洪抢险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 1 辆; 小型排水抢险车: 7 辆; 救援舟艇组合(舟艇拖车): 137 套; 水下机器人: 1 台。

B 包: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自救呼吸机: 80 台; 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22 台; 油锯: 30 把; 消防摩托车: 28 辆; 灭火车: 2 辆; 红外热成像仪: 16 台; 割灌机: 58 台; 高压细水雾灭火车: 48 台; 高压喷雾车: 2 辆; 风力灭火车: 84 台; 点火器: 20 个; 高扬程水泵: 10 组; 灭火救援个体防护包: 40 套。

C 包: 综合保障

应急电源车: 4 辆; 应急电源: 115 个; 便携式担架: 115 个; 装备运输车: 5 辆; 侦查无人机: 7 台; 照明无人机: 3 台; 救援运兵车: 7 辆; 大型救援运兵车: 1 辆; 应急前突车: 1 辆; 轻型卫星便携站: 1 套; 高通量卫星便携站: 1 套。

2. 预算金额: A 包: 1054.80 万元、B 包: 740.50 万元、C 包: 1542.20 万元。

3. 最高限价: A 包: 1054.80 万元、B 包: 740.50 万元、C 包: 1542.20 万元。

4. 交付(实施)时间(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交货、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5. 交付（实施）地点（范围）：许昌市消防支队培训中心

6. 分包：不允许

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即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免费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提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必须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截至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投标通道将关闭，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 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不见面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十、开标注意事项

开标时间前，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进行解密开标。

十一、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许昌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许昌市魏文路与龙兴路交叉口创业服务中心 A 座 16 楼

联系人：张栋利

联系电话：13937478481

集中采购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创业服务中心 C 座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电话：0374-2968687

监管部门：许昌市财政局

联系人：许昌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4-2676018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前自行联系 CA 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
2. 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交、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投标文件。
 - 3.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投标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投标。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 4.1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 4.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生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5. **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首页“资料下载”栏目的《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代理机构/投标人）》。
- 5.2 投标人提前设置不见面开标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 5.3 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在“文字互动”对话框的通知，投标人选择功能栏“解密环节”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解密应自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标开始”按钮后 120 分钟内完成）。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5.4 开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

6. 评标依据

- 6.1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审。
- 6.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保持通讯手机畅通。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供。
- 6.3 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提供的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7. 相关事项

- 7.1 为使更多供应商能参加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仍允许下载招标文件参加投标，但为提高采购效率，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后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前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下载之日起计算。
- 7.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ggzy.xuchang.gov.cn/>）采购公告栏提供的招标文件仅供浏览。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

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获取。

第二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二批），包含抗洪抢险、森林（草原）火灾扑救、综合保障等装备及与设备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等其它伴随服务。

二、采购清单

A包：抗洪抢险

序号	货物（标的）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预算控制单价（万元）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	用于洪涝灾害引起的建筑倒塌，道路损毁等抢险救援，车辆配备越野底盘，通过性能好，具备起重、挖掘、破拆、抓取、发电、照明、破障、牵引等功能。 一、总体要求 1、外形尺寸（长×宽×高）mm：≥8620×2550×3960； 2、▲最小转弯直径：≤25m； 3、支腿：可一键展开； 4、比功率：≥17kW/t； 5、满载质量：≥19000kg； 6、车辆随车配置破碎锤、抓石器、液压剪、铲斗、绞盘、推土铲及升降照明灯等救援作业属具。 7、▲车辆最高车速：≥95km/h。 二、底盘 1、▲发动机功率：≥300kW； 2、燃料：柴油； 3、尾气排放：国六排放标准； 4、变速箱：手动变速箱，具备不低于15个前进挡； 5、发动机排量：≥10L、轴距：≥4800mm、驾驶室准乘人数：≥2人、接近角≥30°、离去角≥14°； 6、驱动型式：4×4； 7、单排驾驶室，主驾空气悬挂座椅，均装置三点式汽车安全带，驾驶室配备空调系统，车门锁、车辆启	1	辆	330	工业

	动开关、油箱盖锁三锁合一，两侧电动主后视镜，两侧广角后视镜，右侧补盲后视镜，右前下视镜，电动玻璃升降器； 8、轮胎：子午线钢丝轮胎，≥ 4个； 9、行车制动：双回路气压制动系统，驻车制动：弹簧储能放气制动，同时配发动机排气制动、EBS（含ABS功能）及ESC电子车身稳定系统等安全保护装置保障车辆行车安全； 10▲发动机额定扭矩：$\geq 2100\text{N} \cdot \text{m}$； 11、涉水深度$\geq 600\text{mm}$； 12、燃油箱$\geq 300\text{L}$，配燃油过滤网，燃油箱盖带锁。 13、取力器：底盘原装取力器； 三、支腿 1、车辆设支腿，用于承载车辆作业时整车重量； 2、支腿横向跨距$\geq 3175\text{mm}$。 3、具备一键展收功能； 四、操作台 1、转台设回转结构，可使转台360°连续转动，满足多场景快速救援需要，同时左侧设置上车操纵室； 2、车操纵室控制具备操纵挖掘臂、转台回转、机具切换等功能，底盘驾驶室具备控制行驶、推土铲功能，下车操作箱具备控制绞盘、支腿、升降照明灯等功能。 五、作业属具 1、臂架头部配置快换装置，可快速更换破拆属具； 2、液压剪：具备鄂口，可用于破碎钢筋混凝土结构，最大切断力：$\geq 450\text{kN}$； 3、推土破障铲 在车辆行驶状态时可将推土破障铲收起，并设置防掉落保护装置； 推土破障铲高度可调节； 平地破障宽度：$\geq 2400\text{mm}$。 4、▲起重能力：最大起重：$\geq 3000\text{kg}$，臂架在最大作业幅度时起重能力：$\geq 800\text{kg}$； 5、破碎锤 破碎锤采用液压冲击破碎； ▲钎杆直径：$\geq 45\text{mm}$； 打击频率：不低于$500\text{--}800\text{bpm}$； 6、▲抓石器：最大抓取重量$\geq 1000\text{kg}$； 7、▲铲斗：铲斗容积：$\geq 0.3\text{m}^3$，最大挖掘高度$\geq 7\text{m}$，最大挖掘深度：$\geq 3\text{m}$； 六、升降照明系统				
--	--	--	--	--	--

		1、发电机 额定功率：≥10kW； 启动方式：电启动； 连续运转时间：≥8h； 2、升降照明灯 控制方式：电控气压式； 配备不低于4个灯盘，照明灯功率为≥4×1000W； 灯头最高离地高度≥6.0米。 七、绞盘 1、驱动形式：电动； 2、额定牵引力：≥75kN； 3、钢丝绳有效工作长度：≥35m。 八、电气系统 上车操纵室配彩色液晶显示屏，可显示底盘发动机状态信息、挖掘臂工作状态信息，切换工作模式、控制支腿动作，并可通过显示屏查询故障。 车辆驾驶室上方装红色圆形警灯； 车辆安装挖掘臂照明及操纵室前侧照明； 配备自动脱离充电装置，发动机启动时可自动弹出； 九、其它 1、上车整体和车辆驾驶室为消防红色，底盘车架主体部分为灰色。 2、润滑系统：回转平台处、臂架铰点处设置润滑点，对车辆回转支承、转台变幅铰点、臂架变幅铰点等关键铰点进行润滑； 3、车身：车体两侧各装有1个上下车梯，车身上走台板铺设防滑铝合金板； 十、随车器材 扁平吊带 1T×2M(两头扣) 1件，扁平吊带 2T×2M(两头扣) 1件，一字形螺丝刀 150×6 1件，十字形螺丝刀 150×6 1件，活扳手 6寸 1件，活扳手 12寸 1件，内六角扳手 3-17 1件，杠杆式黄油枪 1件，轮楔 4件。				
2	小型排水抢险车	小型排水抢险车由皮卡车搭载发电机组、大流量潜水泵、控制柜、排水软管、浮圈等组成，具备移动排水、自发电和远程监控调度等功能。 一、整车参数 1、产品尺寸：整车长×宽×高≥5660x1880x2000mm； 2、额定载人数：≥5人； 3、排量：≥2995ml；	7	辆	52	工业

	4、燃油种类：柴油； 5、排放标准：国VI排放标准； 6、最高车速：$\geq 120\text{km/h}$； 7、发动机：额定功率$\geq 105\text{kW}$； 8、▲驱动形式：四驱； 9、油箱容量：$\geq 70\text{L}$； 10、轴距：$\geq 3400\text{mm}$； 11、接近角/离去角：接近角$\geq 30^\circ$，离去角$\geq 25^\circ$； 12、最大总质量：$\geq 3295\text{ kg}$； 13、扭矩：$\geq 320\text{N}\cdot\text{m}$； 14、最小转弯直径：$\leq 14\text{m}$； 15、轮胎数：$\geq 4$。 二、动力系统 1、预留便捷取电插座，方便用户应急用电，安全方便； 2、配置发电机组$\geq 30\text{kW}$，可输出单相/三相电，性能稳定，工作可靠； 3、机组电控柜可对柴油发电机组进行监控，并对变频柜、箱内和车顶照明进行供电控制，具有人机界面。 三、排水系统组成形式： 配置：一台排水泵。水泵驱动方式：电驱。 四、作业参数 1、水带长度：≥ 40 米（单根 20 米）； 2、▲扬程：$\geq 8\text{m}$； 3、 电缆长度：≥ 40 米（含泵端 20 米）； 4、▲水泵出水口径$\geq 200\text{mm}$； 5、▲水泵重量：≤ 35 千克（不含电缆）； 6、▲单泵流量：$\geq 500\text{m}^3/\text{h}$； 五、作业照明 配备 LED 照明灯$\geq 30\text{W}$，360 度旋转，采用无线遥控操作。 六、发电机组及排水组件便捷拆卸 为该车适用范围扩大化，救险工况与日常工况相平衡，发电机组及排水组件具备快捷拆卸功能。 七、电控系统 1、对用电负载进行供电控制； 2、显示屏、状态指示灯方便随时获取工作参数和报警信息，具有人机界面。 八、作业辅助工具 1、水带内衬为聚氯乙烯（PVC）材质，其衬里厚度不小于 0.7mm，工作压力$\geq 0.8\text{MP}$；				
--	---	--	--	--	--

		2、高强度聚胺脂一体成型浮圈，满足水泵浮力要求，每台水泵配一个浮圈。 3、水带接头均为不锈钢材质； 九、空间要求 发电机组需横置，即发电机组的长侧应与后座椅呈平行方向。 十、排水系统 1、便携式水泵电机壳体采用铝合金材质，水泵过流部件均为不锈钢材质； 2、水泵变频控制柜可实时显示水泵运行参数及报警信息，具备电源过压，欠压，过流，缺相，短路，过热等自动保护，无水状态水泵自动停机待机。				
3	救援舟艇组合 (舟艇拖车)	1、尺寸$\geq 4000\text{mm} \times 1550\text{mm}$； 2、坚固的车身设计：侧梁$\geq 50\text{mm} \times 70\text{mm} \times 2.75\text{mm}$ 的方管，横梁$\geq 50\text{mm} \times 70\text{mm} \times 2.75\text{mm}$ 的方管，拉杆$\geq 50\text{mm} \times 70\text{mm} \times 2.75\text{mm}$ 的方管； 3、多用途滚轮设计：滚轮数量配置：$\geq 4-4-4-4$； 4、轻卡专用轮胎：165/70R13 真空轮胎，热镀锌钢圈； 5、载重$\geq 400\text{kg}$； 6、自重$\geq 200\text{kg}$； 7、绞盘支架带有安全保险链。	137	套	2.40	工业
4	水下机器人	用于水下结构深潜探测，搭载推进器、探照灯、超清摄像机、机械臂等系统，具备水下视频实时回传功能。 1、尺寸：$\leq 6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320\text{mm}$，潜器重量$\leq 27\text{KG}$； 2、潜器最大工作深度达$\geq 300$ 米； 3、声纳：深度等级：$\geq 300\text{m}$； 声学频率：$\geq 750\text{kHz}$； 波束角：水平$\geq 2^\circ$，垂向$\geq 25^\circ$； 最大工作范围：$\geq 50\text{m}$； 分辨率：$\geq 1.6\text{mm}@2\text{m}$，$\geq 4\text{cm}@50\text{m}$； 4、推进器：大推力直流无刷推进器$\geq 4$ 个，水平分布≥ 2 个，垂向对称分布≥ 2 个，可做到至少 10 个档位精准控速；推进器外壳材质采用航空铝、桨径$\geq 100\text{mm}$、桨叶材质采用 316 不锈钢； 5、采用内置凯夫拉中性浮力线缆，抗拉强度$\geq 200\text{Kg}$，中性浮力，长度$\geq 150\text{m}$；卷线盘采用耐周转滑环式卷线盘； 6、▲摄像云台：高清摄像机像素≥ 200 万，云台垂直运动应± 70 度，声呐云台垂直运动应± 40 度，带	1	台	32	工业

	角度反馈； 7、采用框架结构，框架材料高分子材料，浮体材料采用耐压 3000 米玻璃微珠复合材料，海水淡水中均可使用，可承受 10MPa，浮力系数≥ 0.5，吸水率$\leq 1\%$； 8、▲功能反馈：有视频叠加功能，可叠加日期时间、深度、温度、航向； 9、机械手：单轴对合式机械手，握齿采用铝合金，握紧力$\geq 120\text{N}$，开合距离$\geq 120\text{mm}$； 10、传感器：配置深度传感器，温度传感器，三维电子罗盘，漏水检测传感器，所有传感器均可在地面控制器上显示工作数据； 11、照明系统：不少于 2 盏 15W LED 照明灯，灯光无极可调，每组照度≥ 1500 流明； 12、▲供电方式：系统采用双供电方式，方式一：市电 220V/50Hz 供电；方式二：外置电池供电，机器人及控制箱均用此电池供电； 13、航速≥ 3 节； 14、防水等级$\geq \text{IP67}$； 15、控制系统：外形尺寸$\leq 520 \times 430 \times 235\text{mm}$，重量$\leq 15\text{kg}$；主屏$\geq 19$ 寸，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亮度≥ 800（lm）；声纳影像与视频影像可同屏显示。电脑采用嵌入式主机，处理器不低于 i5 十代，硬盘：固态硬盘$\geq 64\text{G}$ +机械硬盘$\geq 1\text{T}$； 通讯方式：USB/RS485/以太网三种通讯方式； 供电：11-25VDC。				
--	---	--	--	--	--

本项目核心产品：序号 4 “水下机器人 ”

B 包：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序号	货物（标的）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预算控制单价（万元）	采购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

1	油锯	1、发动机类型:两冲程单缸、风冷汽油发动机; 2、额定输出功率:≥4kW; 3、排量:≥90cc; 4、缸径 x 冲程:≥54mm*40mm; 5、最高转速≥6500 r/min; 6、燃油容量:≥820ml; 7、机油容量:≥360ml; 8、燃油混合比例:25:1 9、起动方式:手起动 10、导板尺寸:≥25" ; 11、备件:导板、链条各 1 个。	30	把	0.40	工业
2	割灌机	1、用于割除易燃灌木野草,打通火灾入场通道。 2、发动机类型:单缸,风冷,二冲程汽油机; 3、功率:≥1.5kW; 4、最高转速:≥7500rpm; 5、排量:≥50cc; 6、手持,起动方式:手起动 7、油箱容积:≥900ml; 8、净重量:≤8kg; 9、标配打草头、刀片各 1 个; 10、备品备件:打草头、刀片各 1 个。	58	台	0.28	工业
3	风力灭火机	1、用于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2、发动机采用混合 4 冲程发动机; 3、功率:≥3.5kw; 4、▲排量:≥85cc; 5、最大风量:≥0.5m ³ /s; 6、耳旁噪声:≤95dB(A); 7、▲最大风速:≥100m/s; 8、常温启动:≤5s; 9、有效灭火距离≥1.5m,一次性加油连续工作时间≥100min; 10、启动方式为手拉绳启动或电启动; 11、全封闭的油管:发动机供油管全封闭在机器外罩里; 12、可伸缩调节风管,风管可固定在背负支架上; 13、带有减震系统的动力设备,同时具有可调节双肩背带; 14、整备质量:≤13kg,净质量≤10kg; 15、配备便携式加油器,用于储存油料,质量≤3kg,容量≥20L。	84	台	0.89	工业
4	消防摩托	用于保障山区森林火灾扑救。 一、车辆参数	28	辆	7.20	工业

	车	1、发动机型式：单缸，四冲程，电喷，水冷； 2、▲标定功率 $\geq 15\text{kW}$ ； 3、尺寸（长宽高）： $\geq 2560\text{mm} \times 1480\text{mm} \times 1940\text{mm}$ ； 4、乘员人数： ≥ 2 人。 5、点火方式：ECU 控制点火； 6、起动方式：电起动； 7、▲最高车速： $\geq 65\text{km/h}$ ； 8、驱动方式：四轮驱动、前后桥差速； 9、轴距： $\geq 1880\text{mm}$ ； 10、最小离地间隙： $\geq 250\text{mm}$ ； 11、制动器型式(前/后)：盘式/盘式； 12、制动操纵方式：脚制动； 13、悬挂方式(前/后)：前:麦弗逊 后:双 A 臂； 14、驾驶方式：方向盘式； 15、传动方式：轴传动； 16、压缩比： $\geq 10:1$ ； 17、润滑方式：压力与飞溅； 18、离合器型式：自动离心式； 19、气缸工作容积： $\geq 390\text{cc}$ ； 20、最大扭矩： $\geq 30\text{N}\cdot\text{m}$ ； 21、燃油：汽油，油箱 $\geq 25\text{L}$ 。 二、消防泵参数 1、缸数：单缸； 2、类型：四冲程； 3、耗油量： $\leq 3.5\text{L/h}$ ； 4、额定压力： $\geq 0.55\text{Mpa}$ ； 5、▲额定流量： $\geq 500\text{L/min}$ ； 6、最大流量： $\geq 600\text{L/min}$ ； 7、机油容量： $\geq 0.9\text{L}$ ； 8、油箱容量： $\geq 6.5\text{L}$ ； 9、出水阀类型：球阀式； 10、出水口数量： ≥ 1 个。 11、出水口口径： $\geq 60\text{mm}$ ； 12、吸水口口径： $\geq 60\text{mm}$ ； 13、启动方式：手/电启动； 14、最高扬程： $\geq 65\text{m}$ ； 15、配置水带： ≥ 20 米。				
5	有毒有害气体	1、用于检查氧气、一氧化碳、二氧化氮等气体浓度。 2、全彩色显示屏 ≥ 2.0 寸，分辨率 $\geq 320 \times 240$ ； 3、至少支持声、光、振动三重报警；	22	台	0.37	工业

	监测仪	4、分辨率：氧气:0.1%VOL、一氧化碳:1PPM、二氧化氮:0.1PPM; 5、量程：氧气:0-30%VOL、一氧化碳:0-1000PPM、二氧化氮:0-20PPM; 6、泵吸式; 7、可充电锂电池容量≥2500 毫安,连续工作时间≥8 小时。				
6	灭火救援个人防护包	一、扑火服 1、采用优质涤棉支纱制成的涤棉阻燃布,规格:≥10x10 支,面料克重:(g/m²)≥300g,面料的技术指标: 阻燃时间(S)≤5,阴燃时间(S)≤5;损毁长度(mm)经≤150;纬≤150;经纬断裂强度(洗前): 经≥800N;纬≥450N;撕裂强度: 经≥40N;纬≥25N;水洗尺寸变化率≤+1.5%~-1.5%;色牢度:耐光≥4 级;耐洗沾色≥3 级;耐水摩擦≥3 级;耐干摩擦≥3 级;耐汗渍≥3 级; 2、裤腿口采用紧扣设计;上衣有五个立体口袋,裤子有 2 个斜插口袋,有隔热和存储物品作用; 3、有应急标志和醒目夜光带;后胸、手臂、腿部有醒目反光材料,左臂有“应急”专用臂章,背后有“应急”字样,反光条总宽度≥5CM,反光部分≥1.5CM。 二、防火服 1、面料:扑火服面料不低于芳纶面料,具有阻燃、防火、防静电的功能。 2、款式:上衣有袖口紧设计,裤腿口有脚口紧设计,钩、扣便于连结解脱,扣、钩不易燃、不易融、不变形; 3、性能:阻燃性能:水洗 50 次后续燃时间经向≤0s;纬向≤0s;阴燃时间经向≤ 0s;纬向≤ 0s;损毁长度径向 ≤33cm;纬向≤30cm;无熔融、滴落;热防护系数 TPP(kw.s/m²)≥422kW; 4、耐光色牢度≥4 级;耐洗色牢度≥4-5 级;耐水色牢度≥4-5 级;耐干摩擦色牢度≥4-5 级;耐湿摩擦色牢度≥4-5 级;耐汗渍色牢度≥4-5 级;成品水洗尺寸变化率:在环境温度 22° 和相对湿度 63%下,胸围≤-1.2; 衣长≤-1.4;腰围≤-1.0;裤长≤-1.0; 5、断裂强力水洗 50 次后经纬向 ≥1360N,纬向 ≥1290N;撕破强力水洗 50 次后经向 ≥180N;纬向≥120N; 6、接缝强力:裤后裆接缝强力≥656N;肩缝强力≥662N;单衣片接缝断裂强力≥269N; 7、上衣有四个口袋设计,上衣采用金属拉链,裤腿两侧有两个斜插口袋设计,有隔热和存储物品作用。上衣两肩与胸口设有悬挂对讲机等设备专用袢带,胸围、袖口、裤腿膝盖	40	套	0.45	工业

	以下有可视醒目阻燃反光设计，反光带采用 5X2cm 阻燃反光带； 8、外观：表面颜色互差不低于 4 级、非表面部分颜色不低于 3 级； 9、针距离密度：明暗先 3cm$\geq$12 针；包缝线 3cm$\geq$9 针； 10、缝制：全部包缝，缝头$\geq$0.8cm；领子部位 30cm 内无跳针；侧缝顺直、扭曲率$\leq$2%； 11、成品结构袖口、脚口、领子收口，明衣袋有袋盖，袋盖长度大于袋口长度 2cm，上衣长度盖住裤子上端 20cm 以上； 12、甲醛含量：0mg/kg；PH 值：$\leq$6.5； 13、水洗尺寸变化率径向$\leq$-1.6%；纬向$\leq$-1.4%；热稳定性能应洗涤前长宽$\leq$2%；洗涤后长宽$\leq$1.5%。 三、扑火鞋 1、颜色及材质：鞋面采用涤纶长丝合成面料； 2、阻燃性能：鞋底、鞋帮、鞋带等全区域阻燃； 3、款式：中帮前系带一体鞋舌款（鞋帮高度$\geq$17cm）； 4、系带：防锈鞋眼七对，前系带方式； 5、鞋底：天然橡胶大底及加高防水围条设计，采用橡胶防撞鞋头； 6、参数要求：鞋座区域全封闭，鞋底结构中内底不可移动，鞋的特定工效学特征全部合格，内底厚度$\geq$11mm，成鞋穿刺力$\geq$1200N，防滑外底厚度：$\geq$8mm，防穿刺垫装在鞋底内，不可移动。 四、防火防扎鞋 1、阻燃性能：离开火焰无熔融、熔滴或剥离现象。 2、靴底抗穿刺性能：$\geq$950N； 3、外底耐弯折性能：靴底经过 10 万次弯折试验，外底裂缝长度$\leq$7mm； 4、靴帮抗切割性能：靴帮材料经抗切割试验，无割穿； 5、靴帮耐弯折性能：靴帮材料在经过反复弯折不低于 20000 次后，无裂纹、松面、掉浆等现象； 6、靴帮抗辐射热渗透性能：靴帮表面经辐射热通量为 10KW/m²，辐照 1min 后，其内表面温升$\leq$12℃； 7、隔热性能$\geq$8.5℃； 8、靴帮抗穿刺性能$\geq$121N； 9、靴帮耐磨性能：靴帮材料在经过 20000 次循环摩擦后无磨穿现象； 10、防滑性能：右 1$\geq$22.5° 右 2$\geq$22.5° 右 3$\geq$22.5° ； 11、靴头性能：耐压力试验左$\geq$16.5mm、右$\geq$16.5mm，冲击试验左$\geq$18.5mm、右$\geq$18.5mm。 五、防火头套				
--	---	--	--	--	--

	1、产品采用芳纶等本质阻燃材料，原材料采用原浆染色，不会有洗涤脱色现象，头套有弹性，贴合面部； 2、头套可对头部、侧面部和颈部区域提供保护。头套前部和后部与防护服领口内重叠部分的长度$\geq 200\text{mm}$，头套侧部与防护服领口内重叠部分长度$\geq 130\text{mm}$； 3、热稳定性：沿直向和横向的尺寸变化率$\leq 4\%$，无变色、熔融和滴落现象； 4、阻燃性能：损毁长度$\leq 20\text{mm}$，续燃时间 0s，无熔滴，滴落现象； 5、抗起球性能起球等级≥ 3级； 6、接缝强力$\geq 1000\text{N}$； 7、水洗尺寸变化率直向和横向的收缩均$\leq 5\%$； 8、PH 值≤ 4.0； 9、甲醛含量及异味：甲醛含量小于 5mg/kg，无霉味、高沸程石油味、鱼腥味等异味； 10、质量 $\leq 210\text{g}$； 六、防火头盔 1、防火头盔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等组成； 2、佩戴装置：包括帽箍和系带，不低于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质。在盔体后沿下侧设头围调节旋钮，调节范围 $540\text{mm} \sim 620\text{mm}$；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加装带孔透气下颏托；插扣为快脱插扣； 3、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革质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 4、盔壳：不低于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质； 5、滑轨：盔体两侧设多功能模块化滑轨； 6、缓冲层：不低于聚苯乙烯发泡树脂材质； 7、反光标识：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带，宽度$\geq 30 \pm 1\text{mm}$，长度$\geq 226 \pm 2\text{mm}$，弧形总高$\geq 52 \pm 1\text{mm}$； 8、冲击吸收性能：$\geq 3000\text{N}$； 9、所有可调节扣件材料不低于改性阻燃尼龙材料； 七、防火手套 1、防火手套整个手部采用纯皮制作，柔软并且阻燃； 2、甲醛含量 0mg/kg； 3、PH 值≤ 6.0； 4、断裂强力(洗涤 50 次后)$\geq 2000\text{N}$，撕破强力(洗涤 50 次后)$\geq 250\text{N}$； 5、热防护系数:TPP $\geq 290\text{KW} \cdot \text{S}/\text{m}^2$。 6、防火手套为阻燃面料，可和防火服连成一体，防止火星和灰尘进入，形成整体保护；				
--	--	--	--	--	--

		7、续燃时间$\leq 0.1s$；阴燃时间$\leq 0.1s$；损毁长度$\leq 15mm$； 8、热稳定性$\leq 1.0\%$； 八、防毒面具 1、供一次性逃生使用； 2、防护时间$\geq 50min$； 3、呼气阻力$\leq 110Pa$； 4、透光度$\geq 90\%$。 5、吸气阻力$\leq 565Pa$； 6、总视野$\geq 74\%$； 7、双目视野$\geq 64\%$； 8、下方视野$\geq 35^\circ$ 9、油雾透过系数：不大于 5%； 10、吸气温度$\leq 53^\circ C$； 11、CO 透过浓度(5min 过程中)$\leq 185mL/m^3$； 12、眼区漏气系数$\leq 15\%$； 13、呼吸区漏气系数$\leq 15\%$； 14、佩戴质量：$\leq 500g$。 九、护目镜 1、镜片采用高透光、防雾材料制作；可与头盔配套使用。 2、全包围设计，具有防冲击、防雾、防风、防飞溅功能； 十、头灯 1、额定功率(LED)：$\geq 3W$； 2、额定电压：DC$\geq 3.7V$； 3、额定容量：$\geq 2200mAh$； 4、光源(LED)平均使用寿命：$\geq 100000h$； 5、充电时间$\leq 5h$； 6、连续放电时间$\geq 8h$(强光)/$16h$(工作光)； 7、外壳防护等级$\geq IP68(1.5m, 1h)$。 8、电池使用寿命≥ 1000次(循环)。 十一、应急背囊 1、外表材质：不低于尼龙面料，防撕裂，防水、耐磨； 2、款式：背包两层口袋设计，两侧带有网状装备兜； 3、内衬：防水涤纶； 4、类型：双肩背包； 5、容量：$\geq 50L$。				
7	红外热成像仪	用于隐患火点探测。 1、液晶屏≥ 3.2寸，显示清晰； 2、探测器像素$\geq 256 \times 192$； 3、最大图像尺寸：$\geq 240mm \times 320mm$； 4、红外图像分辨率：$\geq 240 \times 320$；	16	台	0.41	工业

		5、测温范围：-20 ° C~550 ° C； 6、支持可调整图像显示，图像显示模式（不少于以下几种）： 热成像、可见光、融合、画中画； 7、支持声光联动报警； 8、硬件接口（不少于以下几种）：USB、Type-C 9、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容量：≥3350 mA*h，续航≥6h； 10、内置大容量存储器，可记录现场图片，存储≥16GB； 11、防护等级≥IP65；				
8	高压 细水 雾灭 火机	用于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1、汽油机功率(HP)：≥1.5，起动性能≤6s； 2、额定工作压力(MPa)：≥6.0，最大压力≥8.5MPa； 3、▲最大流量(L/min)：≥8； 4、▲射程：雾化(m)≥10，直流(m)≥10； 5、高压泵采用铜质泵头，每个高压接口采用铜质快速接头； 6、枪体结构：三节伸缩杆，最大长度(m)≥1.4； 7、噪音(dB(A))：≤97； 8、▲净质量(kg)≤12； 9、背架：304#不锈钢； 10、喷头转换方式：旋转式； 11、背带性能：双肩背带，背带承重≥50kg； 12、自动自吸距离(m)：≥7； 13、启动方式：手拉绳启动或电启动。 14、水袋容积(L)≥20，每台机配3个移动水袋； 15、一袋水连续工作时间(min)≥5； 16、水袋尺寸(mm)：≥380×300×190； 17、水袋背包材质：高强度防水面料； 18、水袋材质：采用PVC材料热粘而成； 19、更换水袋时间(s)：≤5； 20、携带方式：采用双肩背负。	48	台	1.50	工业
9	高扬 程水 泵	1、▲发动机类型及功率：四冲程发动机，不小于14马力； 2、最大出口压力：≥1.7MPa； 3、额定工况：≥330L/min@0.7MPa（3米吸深）；≥ 240L/min@0.7MPa（7米吸深）； 4、▲启动性能：≤5秒； 5、最大流量：720L/min； 6、引水方式：无油润滑旋片泵； 7、引水时间：≤13秒； 8、水泵材质：铝合金并经阳极硬化处理； 9、▲启动方式：电启动和手拉启动； 10、燃油容量：≥6.5L油箱，可供泵连续运行不小于1.5小	10	组	10.00	工业

		时; 11、▲重量: $\leq 72\text{kg}$; 12、水泵配置: 1、附件背包一套(含三通分水器、单向阀、引水管、雾流水枪、直流水枪、止水钳) 2、串联背负式小泵 1 台: 二冲程强制风水两冷(在水冷失效的情况下, 强制风冷可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汽油发动机; 功率 $\geq 10\text{ HP}$, 最大工作压力: $\geq 2\text{Mpa}$; 水泵类型: 单级离心泵; 整机净重: $\leq 11\text{ kg}$ 。				
10	高压喷雾车	一、车辆参数 1、▲整车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mm): $\geq 5800 \times 1800 \times 2100$; 2、尾气排放标准: 国六; 3、发动机额定功率(kw): ≥ 100 ; 4、▲最大总重量(kg): $\geq 4300\text{kg}$; 5、底盘类型: 国产 4 $\times$ 4 越野底盘(四门双排); 6、底盘允许最大总质量(kg): ≥ 4300 ; 7、底盘轴距(mm): ≥ 3600 ; 8、变速箱: ≥ 5 档手动; 9、发动机最大扭矩: $\geq 350\text{N.m}$; 10、最小转弯直径(m): ≤ 19 ; 11、接近角(度): ≥ 50 ; 12、离去角(度): ≥ 19 ; 13、▲乘员: $\geq 2+3$ 原装驾驶四门双排; 14、转向系统: 液压助力转向; 15、制动系统: 双回路液压制动, 带刹车防抱死 (ABS+EDS); 16、轮胎: $\geq \text{LT265/70R17 10PR}$ 子午线轮胎, 数量 ≥ 5 (含备胎); 17、最高车速(km/h): ≥ 100 ; 18、排量: $\geq 2\text{L}$; 19、燃油类型: 柴油; 20、油箱容量(L): ≥ 70 ; 21、制动类型: 液压制动, 作用于后轮; 22、涉水深度 $\geq 600\text{mm}$, 越壕 $\geq 500\text{mm}$, 越障 $\geq 300\text{mm}$; 23、驾驶室: 电动玻璃升降窗、带中控门锁、带 USB 接口及收音机、带空调系统、360 度全景影像。 二、消防系统 1、消防泵: 高压柱塞泵; 2、▲额定系统压力(MPa): ≥ 4 ; 3、消防泵流量(L/min): ≥ 200 ; 4、消防泵压力(MPa): ≥ 10 ;	2	辆	50.00	工业

		5、液罐罐体材质：PP 材质； 6、▲液罐容积载水量（L）：≥1000； 7、大流量高压喷雾灭火技术，持续最大流量 2L/s 出水作战时间≥8min； 8、▲高压喷雾枪流量（L/s）：≥2； 9、智能高压喷雾功能，可由手握开关式水枪直接控制，握紧出水，松手停水； 10、▲高压喷雾枪压力（MPa）：≥3.5； 11、管道允许工作压力（MPa）：≥5； 12、▲高压喷雾枪射程（m）：≥20； 13、供液管路直径（mm）：≥20。 三、器材箱 1、器材箱结构：器材箱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式，蒙板与骨架之间采用高强度结构用粘结胶粘结，车身外表面光滑、平整、美观，有效减震，避免松动； 2、器材箱材质：骨架、蒙板采用高耐腐蚀 PP 材质，隔板采用专用铝合金型材； 3、器材箱采用 PP 车身和轻量化设计，器材箱容积≥1.2m³，可携带破拆工具、机动泵、救援担架、医药急救箱等器材； 4、卷帘门：采用带锁铝合金卷帘门，卷帘门可用 1 把钥匙开启，具有防水、防尘功能；每个器材箱内有照明灯，由卷帘门开闭控制。 四、随车器材 2 条 DN20×15000 胶管、2 条 25-40-30 消防水带、1 把 FB400 不锈钢地上消火栓扳手、1 把橡皮锤、1 件 ABC/5kg 干粉灭火器、1 件 GFP890 消防大斧。				
11	自救呼吸器	1、防护时间：≥4h； 2、呼气阻力：≤100Pa； 3、▲吸气阻力：≤120Pa； 4、▲滤烟性能：滤烟效率≥95%； 5、头罩性能：经 180℃高温试验后，头罩无炭化、熔隔和滴落现象； 6、全面罩性能：总视野保留率：≥70% 双目视野保留率≥55% 下方视野：≥35° 镜片透光率：≥85% 阻燃性能：经 950℃火焰高温燃烧后，续燃时间≤2s； 7、重量：≤1kg。	80	台	0.59	工业
12	点火器	1、容积≥2L； 2、点火速度≥6km/h。 3、点烧距离≥1300m； 4、质量≤2kg；	20	个	0.10	工业

13	一、车辆参数 1、外形尺寸：≥6000mm×2100mm×2900mm； 2、驱动形式：4×4； 3、▲额定功率：≥112（kW）； 4、排放标准：国VI； 5、满载总质量：≥9200kg； 6、▲最高车速：≥100km/h； 7、接近角/离去角（°）：≥25/15； 8、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 9、取力器：全功率夹心取力器。 10、乘员人数：≥5人； 二、驾乘室 布局结构：双排四门驾驶室，安装安全带。 内饰：原车仪表板处设置消防操作仪表板及警灯控制盒，加装警报器、取力器控制开关及指示灯。 三、消防炮 1、压力：≥1.0MPa； 2、额定流量：≥30L/s； 3、控制方式：手动控制； 4、俯仰回转角度：-15°~70°； 5、水平回转角度：0°~360°； 6、射程：≥60m； 四、消防泵 1、真空泵：活塞真空泵； 2、额定流量：≥30L/s； 3、额定压力：≥1.0MPa； 4、引水时间：≤60s； 5、吸水深度：≥7m； 6、安装形式：水泵后置式安装，最大真空度≥85kpa。 五、液罐 1、材质：优质碳钢材质，防腐处理，厚度为≥3mm； 2、容量：水≥3300L； 3、结构：1个人孔≥450mm；1个溢流/卸压装置；1个液位传感器；1个罐底集液槽及带有球阀控制启闭的排污口； 4、安装形式：焊接式。 六、消防控制系统 1、结构：泵房后部装液位指示器、转速表、压力表、真空表等消防控制设备；控制面板上所有按钮、开关和指示灯标注有中文标识；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简要操作说明； 2、安装形式：车厢后部泵房内。 七、管路系统	2	辆	41.00	工业
----	--	---	---	-------	----

	1、进水口：泵室正后方安装 DN100 螺纹式吸水口 1 个； 2、注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有 1 个 DND65 管路接口，可由消防栓向罐内注水； 3、出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 DN65 卡式出水口 1 个； 4、放余水管路：为保护水泵，在管路中加装放余水阀； 5、冷却水管路：为保护取力器的正常工作，管路中设附加冷却装置。 八、副车架 材质：优质碳钢。结构形式：焊接式成型，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 九、车厢 1、材质：车厢（器材箱、泵室、内骨架及内饰板）全部采用高强度碳钢板； 2、结构：车厢整体采用高强度碳钢焊接技术；在器材箱内使用防锈、防振、防脱落、防划伤的专用夹具固定器材； 3、爬梯：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铝合金安全爬梯，翻转式结构，方便人员上下和不影响车辆行驶，顶部装有防滑扶手；顶部铺设防滑板，可行走。 十、卷帘门 1、材质：采用轻型铝合金； 2、结构：顶部设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 十一、电器系统 1、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100W 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 2、器材箱灯：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 LED 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 3、警示灯：车厢侧面均安装专用黄色警示灯； 4、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三盏爆闪灯； 5、车外照明：车厢后尾部配备 360 度旋转照明灯。				
--	---	--	--	--	--

本项目核心产品：序号 9 “高扬程水泵”

C 包：综合保障

序号	货物 (标的)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采购标 的对应 的中小 企业划 分标准 所属行 业
----	--------------	-----------	----	----	------------	---

1	便携式担架	用于伤员转运和不适宜搬动人员搬运。 1、展开尺寸（长*宽*高）：≥205*50*15cm； 2、折叠尺寸（长*宽*高）：≤110*19*15cm； 3、担架面采用桔红色牛津革面制成，具有四个支撑脚； 4、框架部分主要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制成； 5、配备两根安全绑带，把手配备防滑把手套。可折叠收纳放入手提束口包。 6、承重≥159kg。	115	个	0.10	工业
2	侦查无人机	侦察无人机用于火情、洪水、地形、搜索等侦察活动，完成野外应急搜索、人员搜救等工作。 一、无人机 1、对称电机轴距≤900mm； 2、空机重量（含双电池）≤6.5KG； 3、最大载重≥2.5KG；最大起飞重量≥9KG； 4、最大飞行时间≥50min； 5、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m； 6、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 50° C； 7、最大可承受风速≥12m/s ； 8、巡逻覆盖半径≥15km； 9、IP 防护等级≥IP55； 10、避障能力：6 方向感应，探测范围为≥40m，范围可调节； 11、支持北斗导航系统； 12、传感器冗余：飞行器具备双 IMU（惯性测量单元）、双气压计、双指南针冗余； 13、支持双云台挂载； 14、无人机支持电池热插拔更换； 15、遥控器屏幕尺寸不小于 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920×1200，最大亮度≥1200 尼特。 16、实时视频传输系统： 硬件：屏幕≥8 英寸，屏幕分辨率≥1920×1200，电池容量≥8000mAh，产品重量≤800g，操作系统和 CPU：≥安卓 9.0；处理器≥八核 64 位； 支持不少于 9 台无人机同时用网络将画面传输到指挥中心； 机身内置 HDMI in 高清视频接入口≥2 个；内置 USB 接口≥2 个；Type-C 接口≥1 个；HDMI out 接口≥1 个；百兆网络接口≥1 个。 支持设备的本地音频输入、音频输出。	7	台	37.00	工业

	标配无人机指挥系统软件 1 套。 指挥中心可将指定的无人机实时视频，一键生成微信二维码，具备视频加密传输，快速分享给前线工作人员微信观看，支持多人扫描二维码用手机快速了解现场地理环境。 支持 720P/1080P/4K 画质的无人机视频远程传输；编码格式支持 H.264/H.265；视频画面最大支持每秒 50fps。 二、无人机数字语音广播系统 1、支持 PSDK&LTE，双链路保障通讯，标配手持麦，彩屏可视化操作；支持手持麦实时喊话，TTS、语音上传，音频文件上传及播放，语音库/文本库调用等。 2、总功率/W ≥ 20； 3、最大声压$\geq 120\text{dB}@1\text{m}$； 4、有效广播距离不小于 500 米。 三、云台探照灯 1、总功率/W ≥ 65； 2、LED 功率/W ≥ 60； 3、光通量/lum $\geq 8000 \pm 3\%$； 4、FOV/$^\circ$：15°； 5、中心光照度： $\geq 85\text{Lux}$（功率：120W；距离：50m） $\geq 23\text{Lux}$（功率：120W；距离：100m） $\geq 11\text{Lux}$（功率：120W；距离：150m） $\geq 45\text{Lux}$（功率：60W；距离：50m） $\geq 12\text{Lux}$（功率：60W；距离：100m） $\geq 6\text{Lux}$（功率：60W；距离：150m） 6、云台控制转动范围：俯仰：$-99^\circ \sim +23^\circ$ 水平：$\pm 99^\circ$ 四、云台相机 1、变焦镜头：有效像素为≥ 2000 万；最大支持 200x 倍混合变焦； 2、广角镜头：有效像素为≥ 1200 万；镜头 DFOV$\geq 82.9^\circ$；视频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 30\text{fps}$，照片尺寸$\geq 4056 \times 3040$； 3、激光测距：测量范围$\geq 1200\text{m}$；测量精度为：$\pm (0.2\text{m} + D \times 0.15\%)$，其中 D 表示与垂直反射面之间的距离； 4、热成像相机（热成像传感器类型）：非制冷氧化钒（VOx）微测热辐射计，支持 1x, 2x, 4x, 8x 倍数字变焦； 5、视频分辨率$\geq 640 \times 512$； 6、支持选择变焦相机、广角相机、2 种图像类型可单独储存或多选储存； 7、防护等级$\geq \text{IP44}$。				
--	--	--	--	--	--

		五、机载抛投： 1、重量：≤350g； 2、尺寸：≤80*100mm； 3、▲防护等级：≥IP43； 4、▲单次飞行可完成抛投任务次数≥4； 5、▲单次抛投重量≥10kg，总负载重量≥40kg； 6、数字显像管显示上料位置； 7、工作温度：不低于-20° C+50° C； 8、可快速拆装； 9、控制：无人机链路，无需另外适配遥控器； 10、供电方式：无人机云台接口供电。 注：额外配二组电池。流量服务不低于 3 年，每年流量不低于 500G。				
3	照明无人机	照明无人机具有 LED 光源、高清无线图传、闪烁警示等功能。 1、照明无人机采用模块化设计，系统分系留、无人机、矩阵灯三个模块； 2、无人机对角线电机轴距≥668 mm，可承载多种配套负载， 最大起飞重量≥4000 g，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0 m/s，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7000 m， 最大可承受风速≥10 m/s， 最大飞行时间≥40 分钟； IP 防护等级≥IP55， 支持北斗定位； 工作环境温度 -20℃ 至 50℃； 广角相机影像传感器 1/2" CMOS，有效像素≥1200 万 变焦相机有效像素≥4800 万； 红外相机热成像传感器非制冷氧化钒（VOx）， 红外测温精度±2℃或±2%， 飞行相机分辨率≥1920 × 1080，激光模块波长≥900 nm； 具备全机身避障能力，采用增强图传能力，信号有效距离≥15km； 系留可与无人机无损对接，即插即用，具备手提和背负方式； 3、显示屏≥5 寸(显示电源输出功率、灯光开关，收线强度等信息)当系统出现故障时，会在显示屏显示(显示电源输出功示具体故障内容率、灯光开关，收线强度等信	3	台	31.00	工业

		息)。地面端意外断电时，蜂鸣器会发出报警声，可持续≥2分钟； 4、照明灯采用矩阵方式，总功率≥600w，抗风等级≥5级，防水防雨≥IP67，升空≥50米高度可照亮≥5000平方米面积； 5、系留线长≥110m，功率≥3KW，在通电情况下满足24H连续供电，并配置地面工作警示照明灯辅助地面作业； 6、发电机： 汽油机类型：单缸、四冲程、风冷； 排量：≥220cc； 燃油箱容量(L)：≥10； 机油容量(L)：≥6； 额定电压(V)：110/230； 额定输出功率(W)：≥3600。				
4	救援运兵车	一、主要技术参数： 1、燃油种类：柴油； 2、排放依据标准：国六； 3、▲排量和功率（ml/kw）：≥2780/130； 4、车身尺寸（mm）：≥5990×2000×2500； 5、轴数：≥2； 6、轴距（mm）：≥3750； 7、整备质量（kg）：≥2875； 8、总质量（kg）：≥4200； 9、前、后轮距（mm）：≥1740/1704； 10、前悬/后悬（mm）≥993/1247； 11、接近角/离去角（°）：≥24°/22°； 12、最高时速（km/h）：≥100； 13、扭矩（nm）：≥360； 14、轮胎数：≥4； 15、最小离地间隙（mm）：≥180； 16、▲额定载客人数（人）：≥16。 二、基本配置： 1、▲采用4×4四轮驱动； 2、手动变速≥6档、承载式车身、前后盘式制动、ABS+EBD、平推窗、电子可调大灯+前雾灯、针织座椅+头枕、全车三点式安全带、电动门窗+遥控锁、扬声器≥2个、收音机、倒车雷达、PVC地铺、电动调节电热除霜手动折叠带转向灯后视镜、集成式尾门踏板、电动外挂侧滑门踏板、电动空调、前门踏步、吸能式转向管柱、有踏步灯、黑灰色防擦条)、车身后视镜、防眩目内	7	辆	56.00	工业

		后视镜、有高位制动灯、发动机电子防盗。 三、车载台 1、370MHZ 数字集群车载台，配置吸盘天线； 2、信道容量 ≥ 1024 ； 3、区域容量 ≥ 64 ； 4、信道间隔 12.5kHz/20kHz/25kHz； 5、频率稳定度 $\pm 0.5\text{ppm}$ ； 6、天线阻抗 50Ω ； 7、显示屏尺寸 ≥ 2.4 英寸； 8、防护等级 $\geq \text{IP54}$ ； 四、专用配置： 1、驾驶室顶部前端装配专用警灯，实现喊话警示作用，能够连接 U 盘； 2、车辆前门两侧粘贴标识、车身两侧粘贴字样根据客户要求定制。				
5	大型救援运兵车	1、车辆： ▲车辆尺寸： $\geq 8970*2530*3420\text{mm}$ ； 发动机功率： $\geq 199\text{KW}$ ； 发动机扭矩： $\geq 1000\text{N.m}$ ； 发动机排量： $\geq 7.4\text{L}$ ； ▲轴距： $\geq 4300\text{mm}$ ； 整备质量： $\geq 9600\text{kg}$ ； ▲总质量： $\geq 12600\text{kg}$ ； 变速箱：手动或自动； 燃油：柴油； 排放标准：国六； 驱动方式：后置后驱； 驻车制动类型：前盘后盘； 轮胎规格： $\geq 10R22.5$ ； 最高车速： $\geq 100\text{km/h}$ ； 轮胎数： ≥ 6 ； 接近角/离去角（°）： $\geq 8/8$ ； 最小转弯直径： $\leq 18\text{m}$ ； 油箱容量： $\geq 260\text{L}$ ； 额定载人数： ≥ 36 ； 2、厢体制作要求： 具有优良的阴极电泳防腐工艺，保证车辆的防腐效果。 采用阴极电泳防腐技术处理，保证 8-10 年防腐效果； 焊接工艺先进，采用集中供气、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质量牢固。通过焊接质量体系认证，焊接质量牢固。	1	辆	62.00	工业

		3、乘客门配置：钢化玻璃外摆门； 4、侧窗配置 两侧第二块为外推式应急窗，两侧末上内嵌式推拉窗，其余全封闭玻璃； 5、司机椅：三点式安全带，气囊减震司机椅(带通风、加热)； 6、乘客椅：靠背可调，可横移； 7、取暖装置：非独立三壁挂强制散热器+一盒式强制散热器+驾驶区取暖器； 8、空调：制冷量 $\geq 24000\text{KCal/h}$ ； 9、除霜器配置：大功率水暖除霜器(内、外进风)； 10、电子稳定控制系统：ABS； 11、外后视镜：电动兔耳外后视镜； 12、顶风窗配置： ≥ 1 个带换气扇顶风窗； 13、倒车监视系统：彩色倒车监视器； 14、V+客旅团终端：北斗行车记录仪； 15、集成中控： ≥ 7 寸集成中控(播放器+倒监)； 16、警灯：长排警灯，警报器 $\geq 200\text{W}$ 。 17、需配置数字集群车载台 370MHZ 数字集群车载台，配置吸盘天线； 信道容量 ≥ 1024 ； 区域容量 ≥ 64 ； 信道间隔 12.5kHz/20kHz/25kHz； 频率稳定度 $\pm 0.5\text{ppm}$ ； 天线阻抗 50Ω ； 显示屏尺寸 ≥ 2.4 英寸； 防护等级 $\geq \text{IP54}$ 。				
6	应急电源车	一、车辆参数 1、▲外形尺寸 mm (长*宽*高)： $\geq 5990 \times 1920 \times 2770$ 2、发动机排量： $\geq 2800\text{ml}$ ； 3、发动机额定功率： $\geq 85\text{kW}$ ； 4、发动机排放标准：国VI； 5、▲最大允许总重： $\geq 5880\text{kg}$ ； 6、整备质量： $\geq 5750\text{KG}$ ； 7、变速箱：手动； 8、轴距： $\geq 3360\text{mm}$ ； 9、司乘人员数： ≥ 2 人； 10、燃料种类：柴油，油箱： $\geq 60\text{L}$ ； 11、最高车速(Km/h)： ≥ 100 ； 12、轮胎数： ≥ 6 ；	4	辆	50.00	工业

	13、接近角/离去角(°)：≥20/15； 14、其它：钢丝胎，油刹，带方向助力，原装空调，电动门窗，中控锁，使用说明书，保养手册等。 二、发电机组 1、柴油机技术参数： (1) 转速：≥1500rpm。 (2) 气缸数/缸体结构:4/L 型； (3) 额定功率：≥55KW； (4) 缸径行程：≥105×125mm； (5) 启动方式：DC24V 电启动； 2、发电机技术参数： (1) 防护等级：≥IP22； (2) 额定功率：≥50kW； (3) 额定电压：400V； (4) 接线方式：三相四线、Y 型接法。 3、发电机组技术参数： (1) 机组功率：≥50KW； (2) 额定输出电压：400V/220V； (3) 额定转速：≥1500rpm； (4) 启动控制方式：全自动； (5) 燃油牌号：（标准）0#轻柴油（常温）。 4、控制系统 (1) 采用智能控制系统，各项集中控制，中文界面，液晶显示，具有自动障碍保护功能。控制柜上安装发电机组急停开关； (2) 当市电失电、缺相、低电压、低频时，处理器自动发出启动信号，自动检测整个系统，并在无故障时 5 秒钟内启动并自动升速至核定 50HZ，电压 400V，通过 ATS 自动电源切换合闸送电； (3) 所有参数均可在现场设置，包括各种延时、阈值、输入 / 输出口、模拟量口、传感器曲线等； (4) 可检测三相四线 / 单相电压、电流、频率、有功功率、功率因数、有功电能、温度、压力、液位等电量； (5) 有五路可编程模拟量口，多种温度 / 压力传感器可直接使用，可接电压型或电阻型温度 / 压力 / 液位传感器； (6) 温度 / 压力 / 液位传感器阈值可设置，可进行温度过高、压力过低、液位低等保护或告警。 三、厢体工艺要求 1、厢体：采用冷轧钢板，整体外观平整、美观，结构布置合理，具备良好的防火、防雨、防尘、防锈等功能，				
--	---	--	--	--	--

		同时具有良好的隔音降噪、防震抗震和通风降温等功能； 2、整车降噪性能好，车辆整体噪音距车厢外 1 米非风口处不大于 85dB； 3、保证厢内空气流通，保证机组有效运行所需进、排气流量； 4、车厢后侧双开门：开启后最大角度≥ 320 度； 5、具备内部照明功能； 6、发电机组检查透视窗，立于地面即可操作，方便适时查看发电机组工作状态。 四、辅助配套设备 1、动力电缆绞盘：手动或电动操作，绞盘可以正反转； 2、配电控制柜：对整车配电系统进行控制操作； 3、输出电缆：配阻燃橡套软铜电缆≥ 1 根，长≥ 30 米； 4、接地装置：地桩和接地电线，连接车箱内专设的接地桩头，连接方便。在作业中，整车接地线，采用低压接地线，长度≥ 10 米； 5、外供电源：配备满足$\geq 5KW$ 功率输出、220V 通用插座≥ 1 只。可以供电焊机使用或者别的电器件使用； 6、灭火器：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 只； 7、电池至少 2 块 电池能量$\geq 2000Wh$，外壳材质：锌合金，DC 输出：$\geq 12V$，AC 额度输出：220V$\sim$50HZ，USB：$\geq 60W$，具备市充电，应急打火功能。				
7	应急电源	为救援设备应急供电。 1、电池容量：$\geq 1000Wh$； 2、额定功率：$\geq 1000W$； 3、输出电压：$\geq AC220V$ 50Hz； 4、输出波形：纯正弦波； 5、充电参数：$\geq DC29.4V10A$； 6、充电时间：≤ 7 小时； 7、▲转换效率：采用非晶逆变器设计，转换效率$\geq 90\%$； 8、产品尺寸：$\leq 330*160*280$ (mm)； 9、▲直流输出：DC12V$\geq 10A$、DC24V$\geq 5A$、USB QC3.0 $\geq 18W$、Type-C PD$\geq 65W$； 10、产品内置 MPPT，支持最大$\geq 200W$ 太阳能充电； 11、工作温度范围：$-20^{\circ}C \sim 60^{\circ}C$； 12、▲产品支持 SMBUS 上位机通讯，提供通讯软件； 13、配备 BMS 电池管理系统； 14、上位机通讯软件可以读取电池容量，电压，电流，循环次数，剩余寿命，内部温度，各串电芯电压等参数。	115	个	0.98	工业

		15、产品重量：≤10Kg。				
8	装备运输车	装备运输车用于运输抢险救援装备投入灾害现场。 一、车辆参数 1、▲外形尺寸 mm（长*宽*高）：≥8180*2500*3300； 2、发动机功率：≥140kw； 3、▲发动机排量：≥4000ml； 4、轴距：≥4500mm； 5、排放标准：国六； 6、车速≥100km/h； 7、最大允许总重：≥16000kg； 8、燃料种类：柴油； 9、排放依据标准：GB17691-2018 国VI； 10、轮胎数：≥6； 11、驾驶室准乘人数(人)：≥2； 12、油箱：≥150L； 13、制动：气刹。 二、厢体工艺要求 1、厢体外部钢材为冷轧钢板，内衬冷轧钢板折弯骨架，内饰铝花纹板，强度牢固； 2、具备运输、防雨、防腐、防火、防锈； 3、车厢地板表层应采用花纹防滑板。 4、厢体两侧为卷帘门，尾部对开门； 5、车厢表面采用汽车喷漆工艺，并应能满足采购人要求喷底色等（具体按要求定制）； 三、消防安全及辅助设备 1、配两支手提式干粉灭火器≥2 只； 2、液压尾板：≥1.5T 可翻转液压尾板。 3、倒车雷达：可视倒车雷达，≥7 寸显示屏，配≥4 支安全探头； 四、装备货架 内部铝合金货架，内部空间可根据需求订做。 五、厢内照明 车厢内 LED 照明灯。	5	辆	49.00	工业
9	应急前突车	用于各类灾害的信息收集与初期处置，第一时间挺进灾害中心，承担通信、危险气体侦测，前突灭火、应急救援等多种作战任务。 一、底盘 1、四驱 SUV 越野车，≥7 座；	1	辆	72	工业

	2、长×宽×高（mm）：长≥5070；宽≥1934；高≥1905； 3、驻车制动类型：前后通风盘刹； 4、轴距（mm）：≥2850； 5、轮胎数：≥4。 6、最大扭矩（N·m）：≥500； 7、驻车制动类型：电子驻车； 8、变速箱：≥9 挡手自一体； 9、接近角/离去角：≥30° /24 ° ； 10、排放标准 ：国六； 11、车体结构：非承载式； 12、燃料类型：汽油+48V 轻混系统； 13、最大功率（kW）：≥265； 14、油箱容量：≥80L； 15、后悬架类型：整体桥非独立悬架； 16、驱动方式：前置四驱； 17、轮胎规格：≥265/55 R18； 18、排量（ml）：≥2993； 19、最高车速：≥180km/h； 20、前悬架类型：双叉臂式独立悬架； 21、整备质量（kg）：≥2565； 二、车载台 1、370MHZ 数字集群车载台，配置吸盘天线； 2、显示屏尺寸≥2.4 英寸； 3、频率稳定度±0.5ppm； 4、信道间隔 12.5kHz/20kHz/25kHz； 5、天线阻抗 50Ω ； 6、防护等级≥IP54； 7、信道容量≥1024； 8、区域容量≥64； 三、倒伏照明 1、灯管光通量≥9000Lm； 2、折叠式，直立高度≥1 米，配置≥2*90W 灯头； 3、灯具水平、垂直旋转速度：≥10 转/分； 4、灯具垂直旋转角度：≥±90° ； 5、灯具水平旋转角度：≥±172° ； 6、灯具使用寿命≥10Wh。 四、危险气体检测仪 便携式，检测气体至少包含以下类型：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一氧化氮、硫化氢、二氧化硫等气体。 五、细水雾灭火装置 1、贮液瓶：				
--	--	--	--	--	--

	容积：≥12L 工作压力：0.7-0.9±0.1MPa 安全阀开启压力：1.2-1.3MPa 灭火剂介质：清水或预混泡沫灭火剂 2、喷射性能： 直流连续喷射时间≥36s 直流喷射距离≥15m 喷雾连续喷射时间≥35s 喷雾喷射距离≥9m 总质量（充满灭火剂≤29kg）。 3、背负式 4、高压气瓶： 容积：≥3L 工作压力：≥30±1MPa 存储气体：压缩空气 六、电动绞盘 1、钢丝绳长度≥25m 2、额定拉力≥2650kg； 3、钢丝绳直径≥7mm； 4、工作电压≥12V。 七、其他 1、后储物柜 木质，免漆板制作，▲所用板材符合以下要求：静曲强度，纵向≥26.0MPa，横向≥16.0MPa；弹性模量，纵向≥5000MPa，横向≥2500MPa，甲醛释放量≤0.06mg/m³。 2、太阳膜 除前风挡及司机观察窗及天窗，其余玻璃贴深色太阳膜 透光率：10%≥透光率≥6% 隔热率：75%≥隔热率≥60% 防紫外线：防紫外线≥97%； 3、行李架杆 车顶安装，铝合金材质。 4、整车外饰 车身图案及文字根据客户要求制作。 5、电器辅材 车内布线包含波纹管、胶带、扎带、端子、导轨等，底盘外漏部分整车线束采用阻燃线束，接插件采用防水插接件。				
--	--	--	--	--	--

10	轻型 卫星 便携 站	卫星便携站采用 Ku 频段卫星资源，内置调制解调器、无线路由、电源管理设备等，具备接入应急管理部卫星网管系统能力，采用智能辅助对星或全自动对星，设备整体应采用背负结构。 一、机械性能 1、俯仰范围：10~90°； 2、设备净重：≤15kg； 3、主机外观尺寸：≤700mm*420mm*230mm，携行尺寸：≤800mm*500mm*300mm 4、方位范围：0~360°； 二、天线射频 1、天线类型：抛物面天线； 2、等效口径：≥0.8m； 3、极化方式：线极化； 4、天线增益：发射(Tx):≥39.3dBi@14.25GHz； 接收(Rx):≥38.2dBi@12.50GHz； 5、天线材质：碳纤维； 6、功放大小：≥16W； 三、卫星 Modem 1、▲可实现与国家应急管理部卫星链路的直接互通，满足各种卫星通信系统的音视频、语音、数据等业务的传输需求； 2、▲业务调制解调方式：至少应包含 BPSK、QPSK、8PSK、16APSK、16QAM； 3、网管信道编译码：至少应包含卷积编码、TPC 编码； 4、具备业务和网管双通道； 5、网管调制解调方式：至少应包含 BPSK、QPSK； 6、业务信道编译码：应支持卷积编码、卷积级联 Reed-Solomon 码、LDPC、TPC； 7、中频范围：950MHz~2150MHz； 8、▲具有 TCP 加速功能，TCP 加速性能≥70%； 9、支持 ODU（BUC、LNB）可关断的 10MHz 参考时钟功能； 10、支持网管及远程监控功能； 四、寻星特性 1、▲操作方式：免拼装、一键对星； 2、支持 OpenAMIP 协议； 3、对星方式：应支持信标、DVB 载波对星； 4、▲辅助功能：具备支持语音播报，语音告警，语音辅助； 5、▲对星时间：≤1 分钟； 五、其他	1	套	44	工业
----	---------------------	---	---	---	----	----

		1、▲防护等级：≥IP66； 2、涉水深度：≥18cm； 3、工作风速：≥14m/s； 4、管理界面：APP/Web 界面； 5、维护接口：支持 Wi-Fi 和网口进行维护。 6、电池：容量≥18.5V/19.2AH，通信时长≥4 小时； 7、工作湿度：0~95%； 8、 外部供电：适配器 220V AC，主机 24V DC； 9、▲整机功耗（含功放）：≤100W； 10、数据接口：Wi-Fi，以太网。				
11	高通量卫星便携站	一、卫星天线 1. 一键开机、自动搜星入网，对星时间≤3 分钟； 2. 等效口径：≥0.6m； 3. 基站支持公网信号监测，可自动断开基站信号； 4. ▲反射面边瓣无拼装顺序，应可相互替换； 5. 射频单元：BUC：输出功率≥16W； 6. 频率范围：TX：13.75-14.50GHz RX：10.75-12.75GHz； 7. 发射增益：≥36.7+20*log(f/14.125) dBi； 8. 接收增益：≥35.5+20*log(f/11.725) dBi； 9. 天线供电：内置≥230Wh 宽温锂电池、100~240VAC（47~63Hz）转 29.4V 充供电适配器； 10. 馈电形式：正馈抛物面天线 + 一体化介质馈源； 11. ▲USB 接口：配备 5V3A USB 接口，要可为移动终端充电； 12. 集成移动运营商 4G 基站，并配备独立开关，支持不少于 32 路业务并发，且支持保留 VOLTE 语音，关闭数据上网功能； 13. 基站支持白名单功能，可针对白名单内手机放通 4G 信号； 14. ▲控制方式：本机 OLED 触控显示屏、一键通、web 网页； 15. 工作温度：≥-30℃~+50℃； 16. 方位范围：n*360° 连续可调； 17. 俯仰范围：0~+90° 连续可调； 18. 极化切换：-95° ~ +95° 连续可调； 19. ▲防盐雾测试：在浓度：(5±1)%，PH 值：6.5~7.2，温度：(35±2)℃，沉降量：(1.0~3.0)ml/80cm2•h 的盐雾实验箱内，持续 24 小时测试，测试合格； 20. 整机重量：≤12.5kg； 21. 携行尺寸：≤55×32×26 cm，全展机身尺寸：≤75	1	套	51	工业

	×75×75cm; 22. 典型功耗: ≤200W; 23. ▲冲击测试: 在加速度: 200m/s ² 、脉冲宽度: 11ms、次数: 3次 / 正反方向、波形: 半正弦波的条件下, 进行三个相互垂直的轴线方向冲击测试; 24. 极化方式: 线极化; 25. ▲防护等级: ≥IP66; 26. ▲振动测试: 在三个互相垂直的轴线方向进行试验, 每轴向 30min, 测试合格。 二、卫星调制解调器 1. 具备接入应急管理部卫星网管系统能力; 2. 具备接入卫星互联网的能力。 三、卫星资源 1. 需免费提供入网服务; 2. 应含三年卫星流量, 每年不低于 30GB; 3. 提供的卫星流量服务速率上行≥5Mbps, 下行≥10Mbps。				
--	---	--	--	--	--

本项目核心产品: 序号 10 “轻型卫星便携站”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 不允许负偏离, 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三、技术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售后负责人、联系人、地址和联系电话。

2、投标报价包括设备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系统集成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 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其中, A 包序号 1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序号 2 “小型排水抢险车”; B 包序号 10 “高压喷雾车”、序号 13 “灭火车”; C 包序号 4 “救援运兵车”、序号 5 “大型救援运兵车”、序号 6 “应急电源车”、序号 8 “装备运输车”、序号 9 “应急前突车”; 还包含车辆购置税、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上牌、机动车辆保险 (需包含 1 年全险) 等费用。

3、投标人所投车辆 (A 包序号 1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序号 2 “小型排水抢险车”; B 包序号 10 “高压喷雾车”、序号 13 “灭火车”; C 包序号 4 “救援运兵

车”、序号 5 “大型救援运兵车”、序号 6 “应急电源车”、序号 8 “装备运输车”、序号 9 “应急前突车”）交车时必须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

4、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设备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5、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6、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合同约定相一致。未达到相应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 7 日内完成调换。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因产生的费用有中标人承担。

7、质量把控：

（1）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每种车型 4 张以上整车图片（正前方、左、右前方 45 度角，后侧）。

（2）质保期内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3）随车文件：1. 整车维护保养手册，均为中文。纸制或电子（PPT 格式）版，一套；2. 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发动机号拓印件 3 份、车架号拓印件 3 份、车辆照片 4 张（左前 45°）；3. 整车合格证；4. 整车操作使用说明书，均为中文。纸制或电子（PPT 格式）版，一套；5. 国家工信部汽车公告；6. 带接头的轮胎充气管 1 根 $\geq 10\text{m}$ ，车用三角警告牌 1 个，原装备用轮胎 1 个。

（4）所有车辆显著位置须设置产品信息永久铭牌。

（5）中标人需免费提供车辆首次保养服务（以原厂保修手册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更换非人为原因损坏零配件，并做到许昌市区 12 小时内、其他区县 24 小时维修人员到达维修现场。中标人根据产品技术性能，提供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培训方案，包括技术人员安排、培训内容及课时安排、培训时间安排等内容。培训课时不少于 8 课时。

8、其他要求

C包序号7“应急电源”需提供产品责任保险，有效期不低于3年。

四、商务要求

1、交付（实施）时间（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90个工作日。

2、交付（实施）地点（范围）：许昌市消防支队培训中心。

3、付款条件：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进度：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剩余金额。

4、包装和运输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项目，投标人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应符合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

5、售后服务：免费质保期限一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设备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投标人须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6、保险：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验收之前所发生的货物保险和人员保险均由中标人承担。

7、投标人的各单项报价均不得超过单价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验收标准

1、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投标产品均须明确产品（含配套产品）的厂家、品牌、型号、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本项目（每包或者标段）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所投产品应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5、本项目执行《许昌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的通知》（许政文[2017]15号）的相关规定。

七、本项目预算金额 A 包：1054.80 万元、B 包：740.50 万元、C 包：1542.20 万元。最高限价 A 包：1054.80 万元、B 包：740.50 万元、C 包：1542.20 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二批）（不见面开标） 项目编号：ZFCG-G2024034号 项目内容：A包：抗洪抢险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1辆；小型排水抢险车：7辆；救援舟艇组合（舟艇拖车）：137套；水下机器人：1台。 B包：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自救呼吸机：80台；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22台；油锯：30把；消防摩托车：28辆；灭火车：2辆；红外热成像仪：16台；割灌机：58台；高压细水雾灭火机：48台；高压喷雾车：2辆；风力灭火机：84台；点火器：20个；高扬程水泵：10组；灭火救援个体防护包：40套。 C包：综合保障 应急电源车：4辆；应急电源：115个；便携式担架：115个；装备运输车：5辆；侦查无人机：7台；照明无人机：3台；救援运兵车：7辆；大型救援运兵车：1辆；应急前突车：1辆；轻型卫星便携站：1套；高通量卫星便携站：1套。 项目地址：许昌市消防支队培训中心
2	采购人	名称：许昌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许昌市魏文路与龙兴路交叉口创业服务中心A座16楼 联系人：张栋利 电话：13937478481
3	代理机构	名称：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创业服务中心C座

		联系人：黄女士 电话：0374-2968687
4	★投标人资格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应具备的特殊要求（无）。 注： 1、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3.5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违法行为。
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 不接受 ☐ 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最高限价	A包：1054.80万元、B包：740.50万元、C包：1542.20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7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时间： 地点：
8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时间： 地点：
9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 允许
10	★投标有效期	9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11	中标人将本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1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4年7月2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13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交易中心现场）。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15	公告发布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16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17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18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 ☐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u> 一 </u> 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19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20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2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价格给予20%（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3	节能环保要求	1、本项目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无） 2、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

		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24	网络关键设备、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1、本项目网络关键设备：（无）；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无） 2、本项目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执行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2 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1 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投标（响应）设备或产品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提供资料（下列资料任意一项） ①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②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 ③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④中国网信网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或公安部网站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的认证、检测结果（提供公布安全认证、安全检测结果页面网址和安全认证、检测结果截图）。
25	履约保证金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__%（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26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27	授权函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28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成功上传、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不再提交（本招标文件第六章另有要求提供原件的除外）。 ☐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29	特别提示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 不同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 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30	投标人资格核验	供应商在中标后，应由《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 一、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机关法定代表人、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和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提供本单位： ①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2、投标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 ①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1、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 2、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注：仅需提供序号1~2其中之一即可。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 ①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②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八、投标人应具备的特殊要求（无）。
--	--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 1.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 定义

- 2.1 “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 2.2 “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 2.3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6 “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 2.7.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7.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3.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

3.3.2 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3.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3.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5 投标人无须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投标。违反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3.6.1 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 3.6.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3.6.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 3.6.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6.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 4.3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采购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4.4 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2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及国家互

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1 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7.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费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 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项目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人须知
- (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 (7)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8)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9)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

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承担违背投标承诺函的责任追究。
-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

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承诺函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人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5.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 投标文件格式

- 16.1 为便于评审及规范统一，建议投标文件参照招标文件第八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以A4幅面编上的连贯页码，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 16.2 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9. 投标截止时间

19.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19.2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提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

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人将承担违背投标承诺函的责任追究。

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3. 开标

- 23.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无须到现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23.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3.3 开标时，由代理机构开通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及开启“文字互动”等功能；投标人、代理机构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投标人选择功能栏“开标记录”按钮可查看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
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 23.3.1.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

- 23.3.1.2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 23.3.1.3 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23.3.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3.3.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开标记录表》经投标人进行电子签章、由参加开标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电子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3.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3.3.5 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5.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5.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5.1.2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25.1.2.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5.1.2.2 技术复杂；
- 25.1.2.3 社会影响较大。
- 25.1.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 25.2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25.2.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5.2.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5.2.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5.3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 25.4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 25.5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5.6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6. 符合性审查

- 26.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6.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6.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7.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 2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7.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 投标无效情形

29. 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9. 1.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的；
- 29. 1. 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 29. 1.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9. 1.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9. 1.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9. 2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要求，参与同一个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29. 2.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9. 2.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29. 2.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29. 2.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29. 2.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29. 2.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29. 2. 7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29. 2.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9.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9. 3.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9. 3.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9.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9.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9.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9.4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2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9.6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特征码均相同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
- 29.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0.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 30.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30.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2.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2.1.1 最低评标价法

32.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价格分

32.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 $F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 、 $A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dots+A_n=1$)。

32.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2.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2.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

选人。

-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 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 34.1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 34.1.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34.1.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4.1.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34.1.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34.1.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34.1.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34.1.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5. 保密

- 35.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3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6. 确定中标人

- 36.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核验中标供应商由《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

明材料)。

- 3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7.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 37.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7.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 质疑提出与答复

- 3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出时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 38.1.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一次性提出，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质疑提出后潜在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集采机构联系人查看。
- 38.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一次性提出，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质疑提出后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集采机构联系人查看。
- 38.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一次性提出，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质疑提出后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集采机构联系人查看。

- 3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交易系统作出答复，并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交易系统作出答复，并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38.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8.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投诉

- 39.1 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供应商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39.2 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40. 签订合同与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到许昌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进行合同备案，并登陆“许昌市政府采购网”进行网上备案。

41. 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

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4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42.1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市目前已与以下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通过“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向所选的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42.2 合作金融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原银行许昌分行（小微金融部）

联系人及电话：陈阳 13137407575 方金龙 15836539901

地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与紫云路交汇处中原银行

2)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浦发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赵勇 0374-7313569、7313502 18937459920

地址：许昌市许继大道1163号许继花园

3)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交通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宋纪刚 0374-2369912 13733951305

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114号

4)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光大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李东磊 0374-2928168 18569936868

地址：许昌市魏都区八一路文峰路交叉口西北角

5)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招商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崔星迪 0374-5376058 18839983051

地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中段新天下AB座

6)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邮储银行许昌市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张彦峰13839001972 武松涛18839902679

徐亚爽15038297574

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邮储银行莲城支行二楼

7)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国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白炜 13938772680 刘晓飞 0374-3338596

地址：许昌市魏都区建设路1488号

8)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信银行郑州红专路支行

联系人：韩晨 13253490679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26号中信银行郑州红专路支行

9)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郑州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王晶 0374-2298011 18339062222

地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莲城大道与魏文路交叉口西南角亨通君成国际大厦

42.3 “许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产品推介名录”链接

<http://xuchang.hngp.gov.cn/xuchang/content?infoId=1606365368231095&channelCode=H711001>

43. “采小帮”政府采购服务体系

为持续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许昌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员、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人员组成“采小帮”服务团队，提供政府采购政策咨询服务，以及项目实施全程跟踪提醒、监督预警服务。

43.1 “采小帮”服务团队依据职责分工，向供应商提供个性化、精准化服务，包括政策咨询、政策宣传、采购辅导、节点提醒、风险提示、问题反馈等。

43.2 “采小帮”服务团队帮助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及时发现和制止采购人利用自身优势地位拒绝或延迟支付款项，强制要求供应商接受不合理的付款期限、方式、条件，拒不按政府采购政策规定和采购合同约定履行责任等行为。

43.3 助手团队

部门	姓名	联系方式	服务领域
----	----	------	------

许昌市政府采购 监督管理办公室	李 力	0374-2676018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霍春育	0374-2676171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袁 航	0374-2676018	集采机构监管、进口产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专家管理、质疑投诉处理
	丁 姚	0374-2676171	政府采购政策制度、信用信息收集、政府采购专家管理
	郭逸飞	0374-2676166	政府采购政策咨询、信息公开、质疑投诉处理
	段尧方	0374-2676166	绿色采购、832 平台、供应商监管
许昌市政府采购服 务中心	尚晓燕	0374-2968687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李 轩	0374-2968687	集采交易文件编制，信息（公告、文件）发布，集采项目答疑
	沙 鑫	0374-2968687	交易文件编制、核验，信息（公告、文件）发布，集采项目答疑
	黄莹莹	0374-2968687	交易文件编制、核验，信息（公告、文件）发布，集采项目答疑
	张玲霞	0374-2968687	交易文件编制，交易数据统计，集采项目答疑

43.4 咨询途径：

（1）电话咨询：采购人、供应商对照助手团队人员，通过电话方式直接咨询。

（2）邮箱咨询：

①发送电子邮件至许昌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咨询邮箱，邮箱地址：xcscgb@126.com；

②发送电子邮件至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咨询邮箱，邮箱地址：xcszfcgzx@126.com；

（3）微信咨询：有咨询需求的供应商拨打电话申请加入微信群，在线提出咨询问题。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采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采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该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当优先采购。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不含民办非企业）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

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序号	资格审查因素	说明与要求
1	投标函	参考招标文件第八章 3.1 格式填写
2	许昌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 3.5 格式填写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4	投标承诺函	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5	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6	投标人身份证明 及授权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投标提供） （2）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投标提供） 注： 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投标人以法定代表人身份参

		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定代表人身份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定代表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③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

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 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含民办非企业单位。

2) 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

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 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 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4）网络关键设备、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1) 项目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提供资料（下列资料任意一项）

①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②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

③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④中国网信网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或公安部网站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的认证、检测结果（提供公布安全认证、安全检测结果页面网址和安全认证、检测结果截图）。

（5）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 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评标标准

A 包：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 30 分
		技术部分： 46 分
		商务部分： 24 分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价格分 (30 分)	投标价格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u>30</u> % × 100。
技术部分 (46 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24 分)	1、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1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加“▲”项参数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满分 16

		分。 2、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2 “小型排水抢险车”、序号 4 “水下机器人”加“▲”项参数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8 分。
	技术方案 (14 分)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设备安装调试计划、验收准备),内容详尽、计划完整的得 14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9.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支持与培训方案(8 分)	投标人提供操作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课时安排、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方案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 8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5.6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24 分)	交货期 (5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期基础上,每承诺提前 10 日历天交货期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注:如包内有多个产品的,所有产品的交货期均需提前,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8 分)	1.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巡检服务),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应急维修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维修程序、应急维修预案、应急维修人员配备),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不缺项仅有简单描述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期 (5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免费质保一年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年免费质量保证期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
	管理体系 (4 分)	1、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

		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 加分 （2 分）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B 包：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 30 分 技术部分： 46 分 商务部分： 24 分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价格分 （30 分）	投标价格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u>30</u> %×100。
技术部分 （46 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24 分）	1、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3 “风力灭火器”、序号 4 “消防摩托车”、序号 8 “高压细水雾灭火器”、序号 11 “自救呼吸器”加“▲”项参数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10 分； 2、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9 “高扬程水泵”、序号 10 “高压喷雾车”加“▲”项参数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或试验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12 分。 3、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13 “灭火车”加“▲”项参数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2 分。
	技术方案 (14 分)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设备安装调试计划、验收准备),内容详尽、计划完整的得 14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9.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支持与培训方案(8 分)	投标人提供操作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课时安排、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方案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 8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5.6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24 分)	交货期 (5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期基础上,每承诺提前 10 日历天交货期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注:如包内有多个产品的,所有产品的交货期均需提前,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8 分)	1.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巡检服务),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应急维修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维修程序、应急维修预案、应急维修人员配备),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不缺项仅有简单描述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期 (5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免费质保一年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年免费质量保证期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
	管理体系 (4 分)	1、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

		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 加分 (2 分)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C 包：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 30 分 技术部分： 48 分 商务部分： 22 分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价格分 (30 分)	投标价格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100。
技术部分 (48 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32 分)	1、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4“救援运兵车”、序号 5“大型救援运兵车”、序号 6“应急电源车”、序号 8“装备运输车”加“▲”项参数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的检验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10 分； 2、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序号 2“侦查无人机”、序号 7“应急电源”、序号 9“应急前突车”、序号 10“轻型卫星便携站”、序

		号 11 “高通量卫星便携站”加“▲”项参数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满分 22 分。
	技术方案 (10 分)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设备安装调试计划、验收准备),内容详尽、计划完整的得 10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7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支持与培训方案(6 分)	投标人提供操作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课时安排、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方案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 6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4.2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22 分)	交货期 (4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期基础上,每承诺提前 10 日历天交货期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注:如包内有多个产品的,所有产品的交货期均需提前,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8 分)	1.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巡检服务),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仅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应急维修保障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维修程序、应急维修预案、应急维修人员配备),内容详尽、措施完整,得 4 分,不缺项仅有简单描述得 2.8 分,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期 (4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免费质保一年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年免费质量保证期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管理体系 (4 分)	1、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有效期限内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如认证证书注明应进行年度监审，须附监审标识或年审报告等有关证明材料）。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 加分 (2 分)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人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扣除 20%	评标价格 = 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 $\times (1 - 20\%)$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扣除 20%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扣除 4%	评标价格 = 投标报价 $\times (1 - 4\%)$
4	监狱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20%	评标价格 = 投标报价 - 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 $\times 20\%$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20%	评标价格 = 投标报价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times 20\%$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 2 项、第 3 项情形不适用。

b、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E、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单位。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9）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甲方：许昌市应急管理局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_____的许昌市应急管理局许昌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二批)(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 无。☐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序号	项 目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投标文件中所 在页码	备注说明
1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函			
4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6	投标承诺函			
7	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8	联合体协议			
9	投标分项报价表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			
11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12	售后服务方案			
13	业绩情况表			
14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情况			
15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情况			
16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情况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9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0	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下列资料任意一项）： ①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②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			

	测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③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④中国网信网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或公安部网站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的认证、检测结果（提供公布安全认证、安全检测结果页面网址和安全认证、检测结果截图）。			
21	其它资料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标段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交付日期	备注
		大写：小写：		
...		大写：小写：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2、如招标公告明确项目交付日期以年为单位，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的条款为由，对贵中心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我方同意并遵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第十四条第三款关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我方承担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定代表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 务：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手机）：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手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3.4 投标承诺函

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经研究，我方自愿参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我方如果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诺依法承担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 一、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五、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严重违法行为。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5 许昌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

（七）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八）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须按照本项目采购清单中货物(标的)名称,逐项进行声明。在标的名称处填写项目名称或标的填写不全的,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						
合计		大写：小写：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须附后。

4.9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须按照本项目采购清单中货物（标的）名称，逐项进行声明。在标的名称处填写项目名称或标的填写不全的，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